

為釐清「環南改建第一期中繼市場攤商營運(設備)施作相關事宜」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年7月13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

二、地點：環南市場辦公室

三、主持人：公有零售市場科 何科長相慶 記錄：江昌達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結論：

(一) 攤位隔間背牆工程：

依啟達建築師事務所繪製各業種攤位內配置圖，經與自治會代表及本處等出席單位各攤位背牆及配電箱體以總高度150公分為原則設置。

(二) 攤招工程：

考量市場改建後之攤位內樓板高度、公共安全及攤招統一性原則，中繼市場1、2樓各攤位統一設置LED發光板形式招牌(含攤號及分區業種標示)，其攤招高度以離地240公分為原則。

(三) 攤位照明：

因市場攤商營業需求不同，今依啟達建築師事務所規劃攤

招下方設置三盞投照燈，攤位內天花板設置兩盞省電照明裝置作為攤位基礎照明，倘攤商有其特殊需求，可自行更換或依其業種攤位自行規劃設計。

(四) 冷凍冷藏庫體散熱設施系統：

1. 請啟達建築師事務依原設計保留之管道空間規劃設置水冷式散熱系統相關設施（如冷卻水塔及管線），並於第一期中繼及第二期完工市場之地下1樓及地下2樓獨立冷凍冷藏庫體及公庫預留其水冷式管線接頭，以提供攤商購置水冷式冰櫃連接使用。
2. 另為符合上開水冷式散熱系統，攤商應購置水冷式冰櫃，其用水、用電及機電維護等相關費用應由使用攤商共同分攤及維護，並納入後續攤商自治公約規範。

(五) 飲食攤排油煙設施設備：

1. 為符合環保規範，第一期中繼及第二期完工市場，請飲食攤業者於攤位內自行加裝水洗式排油煙罩、靜電油煙機處理設備及小型油脂截流設備等相關設施設備。

2. 第一期中繼市場飲食攤請啟達建築師事務所增設進排氣風管及補氣風機，以利空氣循環流暢。
3. 請啟達建築師事務所於第二期完工後之飲食區，以現代化百貨美食區概念規劃各攤位設置內外場形式。

(六) 中繼市場雜貨攤隔間：

考量第一期中繼市場雜貨攤為臨時攤位，請啟達建築師事務所規劃以簍空材質設置輕隔間牆面及手動式鐵捲門。

(七) 垃圾清運模式：

為維護第一期中繼市場環境整潔，嚴禁攤商隨地亂丟垃圾，故地下 2 樓冰櫃區及 3 樓專用區理貨之垃圾及廚餘應由攤商自行丟置垃圾冷凍冷藏集中處理室；另為提升改建後市場整體環境清潔，本處 107 年業已採試辦方式補助自治會購買電動搬運車 1 台試用，請自治會依該車輛載運模式評估後續建立定點定時收運垃圾機制之可行性，並研議於第一期中繼市場完工後電動車之採購。

(八) 請啟達建築師事務所就市場改建後之相關設施設備(如雜貨攤倉庫、庫體區等)空間，針對市場各業種攤位現況勘

查，於下次會議提出說明。

散會：12：30